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楊雅婷  
電話：(02)7736-5857

受文者：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三)字第11123018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傳統匠師名單、傳統工藝及文化資產保存技術保存者名冊  
(A09000000E\_1112301895\_senddoc2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12301895\_senddoc2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提升傳統修復技術人員(傳統匠師、傳統工藝及文化資產保存技術保存者)之聘任，各校可依系科特色及產業需求，遴聘所需傳統修復技術人員擔任教學工作(參考名單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部111年4月27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1004198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技專校院(蘭陽技術學院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永達技術學院、臺灣觀光學院除外)

副本：文化部

